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航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李航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邮政编码: 450001;

办公电话: 0371-67169159;

传真号码: 0371-67169196;

电子信箱: hwdz@hwsensor.com;

通讯地址: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雪松路 169 号汉威电子证券投资部。

特此公告。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 李航女士简历

李航,女,中国国籍,1988年出生,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2015年5月就职于公司证券投资部。2016年6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李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